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9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9人均参与了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15 日